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更新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27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5-064），对《关于调整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中“（二）本次调整对子公司担保额度的基本情况”所附表格中江西自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调整额度（万元）”及“调整后担保额度（万元）”的数据进行了更正，现将更新后的《关于调整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前次担保额度预计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2025年5月1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2025年度对7家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所需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专项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总金额不超过55亿元人民币，期限为自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6日及5月20日登载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关于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及《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

（二）本次调整对子公司担保额度的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满足子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公司拟在2024年度股东大会授权的担保额度基础上，对上述担保额度及相关事项进行调整，担保总金额仍不超过55亿元人民币，保持不变，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之日起至 2025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公司名称	调整前担保额度 (万元)	调整额度 (万元)	调整后担保额度 (万元)
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公司				
公司	浙江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	150,000	0	150,000
	四川华都核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80,000	0	80,000
	杭州浙富核电设备有限公司	80,000	0	80,000
	江西自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0,000	10,000	90,000
	辽宁申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0,000	-40,000	40,000
	浙江申联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0	30,000	30,000
	GREENPULSE INTERNATIONAL PTE.LTD.	0	20,000	20,000
小计		470,000	20,000	490,000
资产负债率高于70%的公司				
公司	湖南叶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0
	兰溪自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0,000	30,000	60,000
小计		80,000	-20,000	60,000
合 计		550,000	0	550,000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公司的基本情况

序号	被担保公司名称	注册地点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公司持股比例
1	浙江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	桐庐县富春江镇红旗南路 99 号	郑怀勇	80200 万元	水轮发电机组生产、销售	100%
2	四川华都核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四川都江堰经济开发区龙翔路 5 号	孙毅	27290 万元	核设备研发及制造。	66.67%
3	杭州浙富核电设备有限公司	桐庐县富春江镇红旗南路 99 号	方静辉	15000 万元	民用核安全设备设计研发及制造。	100%
4	江西自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省抚州市临川区抚北工业园区	叶建中	50000 万元	再生废旧物资回收利用。	100%
5	辽宁申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辽宁省大连金普新区松木岛化工园区	叶锋	10000 万元	电子废弃物、工业废弃物的回收利用	100%
6	浙江申联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富春街道江滨西大道 57 号 905 室	董庆	80853.3333 万元	危险废物无害化处置及再生金属资源深度回收利用。	100%
7	GREENPULSE INTERNATIONAL PTE.LTD.	36 ROBINSON ROAD #21-01 CITY HOUSE SINGAPORE (068877)	-	50000USD	WHOLESALE TRADE OF A VARIETY OF GOODS WITHOUT A DOMINANT PRODUCT OTHER HOLDING COMPANIES	100%
8	兰溪自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省兰溪市女埠工业园区 A 区	楼生富	50000 万元	危险废物无害化处置及再生金属资源深度回收利用。	100%

（二）被担保对象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1、被担保对象资产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

被担保公司名称	20250630 资产总额	20241231 资产总额	20250630 净资产	20241231 净资产	20250630 资产负债率	20241231 资产负债率
浙江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	287,078.27	290,145.28	200,071.33	197,077.64	30.31%	32.08%

被担保公司名称	20250630 资产总额	20241231 资产总额	20250630 净资产	20241231 净资产	20250630 资产负债率	20241231 资产负债率
四川华都核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96,290.17	91,846.23	68,675.00	56,676.60	28.68%	38.29%
杭州浙富核电设备有限公司	35,494.76	36,004.47	17,683.33	18,117.22	50.18%	49.68%
江西自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410,784.47	1,161,715.16	688,074.40	676,514.16	51.23%	41.77%
辽宁申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114.29	9,594.09	5,161.56	5,351.06	48.97%	44.23%
浙江申联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832,064.51	688,651.84	251,214.50	226,208.28	69.81%	67.15%
GREENPULSE INTERNATIONAL PTE.LTD.	19,973.04	18,507.74	19,815.94	18,361.32	0.79%	0.79%
兰溪自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9,424.13	409,132.89	3,757.14	49,378.03	80.66%	87.93%

2、被担保对象收入和利润情况

单位：万元

被担保公司名称	2025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2024 年 营业收入	2025 年 1-6 月 利润总额	2024 年 利润总额	2025 年 1-6 月 净利润	2024 年 净利润
浙江富春江水电设备有限公司	31,913.23	62,478.23	2,809.61	9,447.62	2,993.69	9,447.62
四川华都核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7,327.91	30,228.49	13,984.58	14,736.80	11,998.40	12,734.29
杭州浙富核电设备有限公司	2,312.87	9,949.94	-612.93	224.37	-433.88	300.72
江西自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98,732.59	1,421,293.03	43,700.76	68,988.72	40,560.24	66,610.89
辽宁申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	-189.50	-366.44	-189.50	-366.44
浙江申联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456,460.23	924,993.94	29,060.71	14,496.86	29,006.22	13,795.83
GREENPULSE INTERNATIONAL PTE.LTD.	-	-	-1,156.83	-112.46	-1,156.83	-112.46
兰溪自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08,528.05	627,591.37	5,220.47	11,845.36	4,591.09	10,951.32

3、被担保对象的担保情况

上述子公司截至目前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

三、担保事项的主要内容

1、本次授权下属子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方式均为连带责任担保，每笔担保的期限和金额依据与有关银行最终协商后签署的法律文件确定。

2、本次担保的授权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公司及子公司实际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情况在上述额度内行使相关融资决策权，并代表公司及子公司与各金融机构签署上述担保业务下的合同及其他有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为自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调整对子公司担保额度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授权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对象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拥有控制权，能够有效地控制和防范风险。本次担保行为是为了保证上市公司各下属子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不会对上市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于 2025 年 9 月 24 日召开了 2025 年第四次专门会议，一致同意《关于调整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并发表如下审查意见：

公司此次调整对子公司担保额度的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各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求，有利于公司及子公司的长远发展。被担保对象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拥有绝对控制权，整体风险可控，不存在危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综上，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调整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之事项。

六、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118,822.6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53%；子公司累计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609,940.65 万元。除此之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形、不存在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的情形、亦不存在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 1、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5 年第四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三十日